六安市叶集区史河街道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史河街道违法建设问题整治

奖惩办法（试行）》的通知

史河街政办〔2021〕24号

各村、社，办、中心、队：

 现将《史河街道违法建设问题整治奖惩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六安市叶集区史河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1年3月30日

史河街道违法建设问题整治奖惩办法

（试 行）

为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传导工作压力、强化整治举措，坚决做好史河街道违法建设管控整治工作，经研究，制定本试行办法。

一、凡史河街道辖区内，未经审批，新建或改变原有建筑结构建设、增加面积建设均为违法建设。

二、加强网格化管理，建立街道、村社网格制度。以村民组为单位设立网格员，明确责任，构建“全面覆盖、网格到底、责任到人”的网格制度。

三、加大违建整治工作考评力度，提高违建整治考核评分权重。在月度评分中将违建整治工作单独立项，每月对违建整治工作进行考评打分。

四、在月度评分中，对所在村社当月未发生新增违建或能够及时上报新增违建的给予满分；街道及执法中队巡查发现而村社未报送的每出现一例扣1分，扣完为止。

五、考核结果运用于村社绩效考核中，每半年度兑现一次。

六、形成执法联动机制，加强执法力量。村社、公共管理办公室进一步加强协作配合，落实网格管理责任，开展动态巡查，发挥违建整治的防控体系作用。

七、各村社建立违建整治工作黑榜，对新增违建实行月度黑榜公示。每月末在村社公开栏公示，公示内容应包含户主姓名、违建地点、处理结果、违建处理前后图片等。

八、压实网格责任。对在违建整治工作中存在失职、渎职、不作为、慢作为以及优亲厚友等问题的街村（社）干部，一经查实，从严处理，给予批评教育、停薪停职、诫勉等组织处理直至党纪政务处分。

九、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2021年3月12日后至本办法印发之日前发生的，参照本办法执行。